



# 臺銀人壽

BankTaiwan LIFE INSURANCE



## 高齡老化現象

失能

失智

腦中風

癱瘓

癌症末期患者

意外事故致完全失能  
或重度神經障礙

阿茲海默症患者

※本保險免責期係指被保險人經醫院專科醫師診斷確定為「長期照顧狀態」之日起算，且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達90日之期間。



## 臺銀人壽樂活人生 長期照顧終身保險(109A)

商品名稱：臺銀人壽樂活人生長期照顧終身保險(109A)  
險種代碼：GN  
備查文號：103年11月28日壽險精字第1030540490號函備查  
109年07月01日壽險精字第1090540180號函備查  
給付項目：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祝壽保險金、身故保險金、豁免保險費

###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按當時保險金額的  
**10倍**給付，本契約有效期間以領取  
**1次**為限。



###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按當時保險金額的  
**1倍**給付(每次給付)  
，累計給付次數以  
**180次**為給付上限。



### 祝壽/身故保險金

按年繳保險費總和的  
**1.06倍**扣除累計已給付之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及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後之餘額給付。



### 豁免保險費

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或致成「一至三級失能程度表」所列失能程度之一者，豁免本契約續期應繳之各期保險費。



# 臺銀人壽

BankTaiwan LIFE INSUR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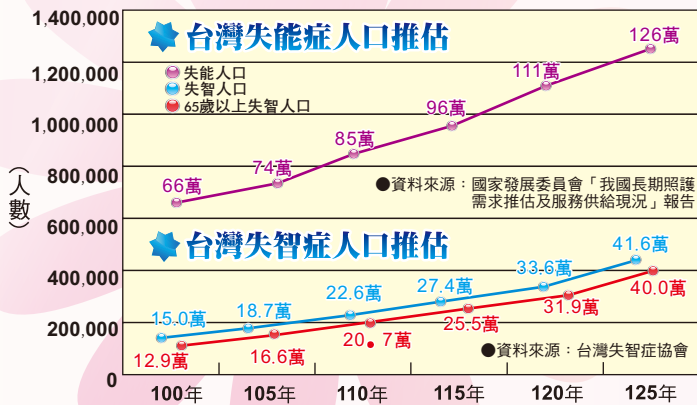


# 臺灣金控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 ★台灣長期照顧人數逐年增加

隨著高齡社會的來臨，失能及失智人口逐漸增加，長期照護的需求亦隨之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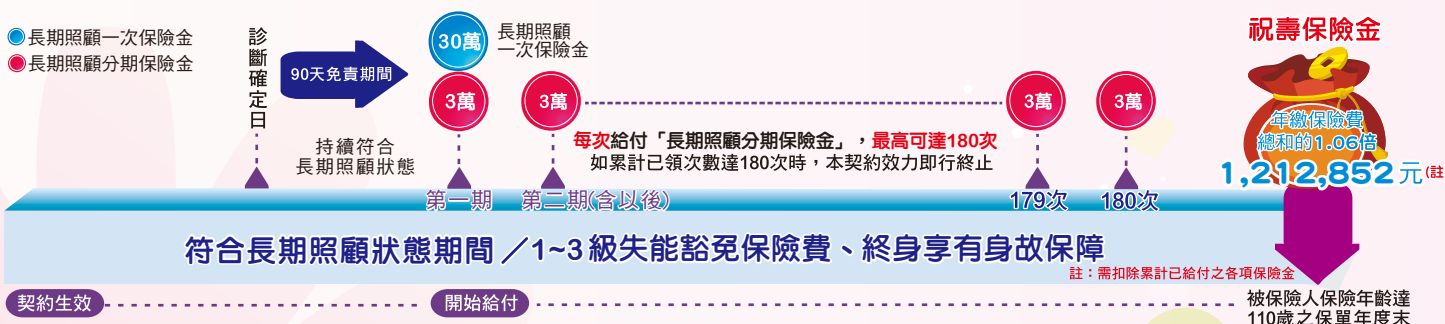
平均照顧失能家人六年半  
超過1/4照顧者守在病榻十年以上

## 範例說明

30歲的陳小姐投保「**臺銀人壽樂活人生長期照顧終身保險(109A)**」，保險金額**3萬元**，繳費年期**20年**，年繳保險費**57,210元** (如假設首期以匯款、續期以自動轉帳方式繳費折扣1%，且符合集體彙繳折扣2%，合計共折扣3%，保費折減後每年實繳保險費為**55,494元**)，陳小姐可享有以下保障：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範例給付
1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按當時「保險金額」× <b>10倍</b>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以領取一次為限)	一次給付30萬元(30,000元×10倍)
2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給付第一期按當時「保險金額」× <b>1倍</b> 給付第二期(含)以後按當時「保險金額」× <b>1倍</b> (每次給付，累計給付上限 <b>180次</b> )	每次給付3萬元，最高給付540萬元 (30,000元×180次)
3	祝壽保險金 (110歲之保單年度末)	「年繳保險費總和」× <b>1.06倍</b> (需扣除累計已給付第1~2項保險金總和)	最高給付1,212,852元 (57,210元×20年×1.06倍)
4	身故保險金		
5	豁免保險費	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期間或達1~3級失能， <b>豁免保險費</b>	



## 投保規則

1. 保險期間：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之保單週年日止。
2. 繳費期間/投保年齡限制：

繳費期間	10年	15年	20年
投保年齡	15足歲~70歲	15足歲~65歲	15足歲~60歲

3. 繳費方法：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4. 投保金額限制：(以仟元為單位增加)
  - (1)新臺幣1萬~10萬元。
  - (2)同一被保險人投保本公司長期照顧保險或長期看護保險，累計投保金額最高以10萬元為限。
5. 體檢及生調規定：

(需與臺銀人壽長期照顧保險或長期看護保險累計)

(1)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56歲(含)以上至70歲：

投保金額	投保金額 ≤ 3萬	3萬 < 投保金額 ≤ 10萬
體檢項目	1.一般體檢 2.尿液常規	1.一般體檢 2.尿液常規 3.血脂肪檢查 4.空腹血糖及糖化色素檢查

- (2)高齡66歲(含)至70歲：一律加作「簡易心智狀態問卷(SPMSQ)」。
- (3)本險不需與一般壽險累積體檢保額及生調保額。

## ★長期照顧每月費用知多少？

當人口老化指數愈來愈高，新生兒愈來愈少，平均餘命愈來愈長，我們的負擔也愈來愈沉重...

居家式	外國籍看護工	21,000元/月
	本國籍看護工	白天：30,000~40,000元/月 24小時全天：60,000~90,000元/月
社區式	日間照顧中心	6,000~15,000元/月 中南部偏遠地區最低平均每月6,000元 城市地區平均每月15,000元 (費用不含交通、特殊器材、家人照顧成本)
		老人養護機構
機構式	老人養護機構	15,000~26,000元/月
	長期照護機構	16,000~39,000元/月

註：以上費用不含保證金、醫療、復健、診療及所使用的尿布、材料等費用。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11.除上述規定外，其餘準用壽險一般規定辦理。

12.本商品非FATCA商品。

## 保障內容

保障項目		給付內容
健康險保障	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經醫院專科醫師診斷確定符合約定之「長期照顧狀態」，並於免責期屆滿時仍生存且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者，本公司於免責期屆滿之翌日，按當時之保險金額的 <b>10倍</b> ，給付「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且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以 <b>領取一次</b> 為限。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	1.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經醫院專科醫師診斷確定符合約定之「長期照顧狀態」，並於免責期屆滿時仍生存且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者，本公司於免責期屆滿之翌日，按當時之保險金額的 <b>1倍</b> ， <b>給付第一期</b>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並於免責期屆滿之翌日起每屆滿一個月之日，且被保險人仍生存並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時，按當時之保險金額的 <b>1倍</b> ， <b>給付第二期(含)以後之「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b> 。惟本公司累計給付「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之次數以 <b>180次</b> 為給付上限。 2.如被保險人累計已領「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之次數達 <b>180次</b> 或被保險人身故時，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壽險保障	祝壽保險金	1.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且保險年齡達 <b>110歲</b> 之保單週年日仍生存時或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本公司按「 <b>年繳保險費總和</b> 」的 <b>1.06倍扣除</b> 依保單條款第10條及第11條 <b>累計已給付之「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及「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b> 後之餘額給付「祝壽保險金」或「身故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2.如累計已給付之「長期照顧一次保險金」及「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已達前項所稱「年繳保險費總和」的1.06倍者，本公司不再給付「祝壽保險金」或「身故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豁免保險費	<p>1.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繳費期間內，致成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依下列約定豁免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p> <p>(1) 被保險人經醫院專科醫師診斷確定符合條款第2條約定之「長期照顧狀態」，並於免責期屆滿時仍生存且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者，本公司將溯自「長期照顧狀態」確定之日起，<b>豁免本契約長期照顧期間之保險費</b>。</p> <p>(2) 被保險人致成「一至三級失能程度表」（詳保單條款附表）所列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公司自被保險人經診斷確定致成<b>一至三級失能</b>之日起，<b>豁免本契約續期應繳之各期保險費</b>。</p> <p>2.本契約依前項第1款約定豁免保險費期間，若被保險人因本契約條款第12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約定之事由致本公司停止給付「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時，本公司即行停止豁免保險費。要保人應自下一期保險費交付日起，按原繳費方法(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繼續交付保險費使本契約繼續有效。</p> <p>3. 本契約依第1項約定豁免保險費後，本公司不接受保險金額之變更。</p> <p>4. 第1項之豁免保險費僅適用於本契約，不包括附加及併同出單之其他任何保險契約。</p>	

### 長期照顧狀態

被保險人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符合下列之生理功能障礙或認知功能障礙二項情形之一者。

#### 情況一：生理功能障礙

被保險人經專科醫師依巴氏量表或依其它臨床專業評量表診斷判定其**進食、移位、如廁、沐浴、平地行動及更衣等六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持續存有三項(含)以上之障礙。

#### 情況二：認知功能障礙

被保險人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失智狀態，係指按「國際疾病傷害及死因分類標準」第十版(ICD-10-CM)，如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項目，且依臨床失智量表(Clinical Dementia Rating Scale, CDR)評估達中度(含)以上(即CDR大於或等於2分以上，非各分項總和)者。

### 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給付之暫停

本公司依保單條款第11條給付之「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將暫停該期及嗣後「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之給付：

- (1) 被保險人「長期照顧狀態」已消滅。
- (2) 受益人未依保單條款第18條約定檢齊相關申請文件。
- (3)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之保單週年日。被保險人於本契約繳費期間內發生前項第(1)(2)款之情形者，要保人得繼續繳交保險費至本契約繳費期間屆滿，使本契約繼續有效。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發生第1項第(1)款之情形，若被保險人嗣後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再符合條款第11條約定之給付條件時，本公司仍依條款第11條約定給付「長期照顧分期保險金」並依條款第15條約定豁免保險費。

# 年繳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元/每仟元保額

男 性				女 性															
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10	15	20	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10	15	20	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10	15	20	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10	15	20
15		1,836	1,345	1,111	45		3,576	2,665	2,136	15		2,299	1,685	1,395	45		4,597	3,440	2,864
16		1,877	1,377	1,125	46		3,699	2,731	2,218	16		2,341	1,717	1,423	46		4,723	3,509	2,955
17		1,898	1,407	1,138	47		3,834	2,818	2,271	17		2,384	1,748	1,450	47		4,859	3,615	3,015
18		1,921	1,443	1,167	48		3,969	2,927	2,361	18		2,428	1,781	1,481	48		4,997	3,727	3,069
19		1,964	1,465	1,182	49		4,119	3,038	2,465	19		2,473	1,816	1,508	49		5,142	3,843	3,174
20		2,010	1,486	1,196	50		4,276	3,126	2,558	20		2,559	1,881	1,540	50		5,296	3,968	3,266
21		2,057	1,514	1,228	51		4,509	3,290	2,665	21		2,605	1,919	1,571	51		5,525	4,100	3,388
22		2,082	1,536	1,244	52		4,638	3,494	2,909	22		2,656	1,958	1,603	52		5,770	4,239	3,573
23		2,108	1,554	1,257	53		4,953	3,724	3,206	23		2,708	1,997	1,637	53		6,041	4,390	3,718
24		2,158	1,595	1,277	54		5,395	3,980	3,616	24		2,760	2,037	1,673	54		6,332	4,549	3,871
25		2,211	1,635	1,293	55		5,759	4,274	3,877	25		2,814	2,081	1,707	55		6,553	4,721	4,049
26		2,242	1,664	1,328	56		5,969	4,520	4,205	26		2,872	2,124	1,745	56		6,789	4,906	4,244
27		2,272	1,695	1,368	57		6,089	4,661	4,399	27		2,930	2,170	1,786	57		6,931	4,938	4,466
28		2,304	1,726	1,405	58		6,342	4,837	4,614	28		2,990	2,216	1,822	58		7,079	5,011	4,717
29		2,335	1,773	1,448	59		6,695	4,905	4,680	29		3,049	2,264	1,865	59		7,232	5,154	4,942
30		2,392	1,788	1,467	60		6,843	4,972	4,767	30		3,114	2,314	1,907	60		7,400	5,372	5,154
31		2,428	1,824	1,491	61		7,263	5,082		31		3,181	2,365	1,953	61		7,584	5,596	
32		2,494	1,877	1,534	62		7,411	5,362		32		3,250	2,416	2,000	62		7,779	5,894	
33		2,530	1,897	1,560	63		7,544	5,833		33		3,318	2,450	2,048	63		8,139	6,240	
34		2,598	1,938	1,605	64		8,154	6,437		34		3,362	2,482	2,070	64		8,539	6,649	
35		2,637	1,989	1,619	65		8,603	6,501		35		3,405	2,540	2,107	65		9,000	7,158	
36		2,678	2,019	1,632	66		9,065			36		3,481	2,600	2,158	66		9,528		
37		2,753	2,079	1,684	67		9,310			37		3,603	2,662	2,214	67		9,913		
38		2,834	2,145	1,740	68		9,414			38		3,709	2,730	2,274	68		10,627		
39		2,917	2,202	1,800	69		10,081			39		3,795	2,858	2,334	69		11,548		
40		3,004	2,252	1,863	70		10,255			40		3,890	2,931	2,455	70		11,936		
41		3,101	2,329	1,913						41		4,024	3,041	2,509					
42		3,231	2,411	1,983						42		4,166	3,161	2,582					
43		3,392	2,482	2,024						43		4,272	3,248	2,626					
44		3,512	2,571	2,104						44		4,384	3,343	2,706					

◎半年繳費率=年繳費率×0.52，季繳費率=年繳費率×0.262，月繳費率=年繳費率×0.088，再乘以保險金額後，元以下四捨五入，即為該繳費方式之保險費。

##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本保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無解約金。
- 本保險免責期為90日，本保險免責期係指被保險人經醫院專科醫師診斷確定為「長期照顧狀態」之日起算，且持續符合「長期照顧狀態」達90日之期間。
- 本契約所稱「疾病」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或復效日(含)起所發生之疾病。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本保險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詳閱保單條款。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商品非銀行存款，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首頁專區。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26.20%，最低10.50%；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其他相關資訊(包含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中心(免付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或網站(網址：www.twfhc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69號2~8樓/電話：(02)2784-9151  
 網址：www.twfhclife.com.tw 免付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



第4頁/共4頁 109.07廣告